

《与神同行》 爱，但却丧失（2）

你有没有曾经试过在人生的某一个时刻中，认识到自己是一个罪，是敌挡神的呢？是犯罪得罪神的呢？你也许还没有明白到自己是活在丧失的景况当中，你并不知道自己与神隔绝，你是活在灭亡，等候审判的光景之中。然而，你却知道自己在得罪神，你无法自拔，你所有的好行为，好表现都不中用，因为你很清楚知道，所有的好行为和好表现，只是昙花一现，无法持久。过不久，你又会故态复萌，重回往日所犯的过失之中。虽然你恨恶自己所作的坏事，但无奈你却无法抗拒，所以又陷在其中。

然后，在绝望之余，在你经过多番尝试和努力之余，你感到需要耶稣，你觉得只有耶稣才可以救你。你心中有了这种想法和渴望，然后有一天，有人把福音传给你，帮助你明白到，主耶稣死在十字架上，原来是为了背负你的罪，为你还清一切的罪债。于是你受到了神的爱所感动，决心接受耶稣作你的救主，你祷告，邀请主耶稣进到你的心中，你愿意接受祂作你的救主，和生命的主你向祂承认你的罪，而你又相信和接受祂的赦免，这就是人得救的经过。到底在你过去的生命中，是不是曾经作过这样的决定呢？你是诚心相信接受耶稣做救主呢？

又或者你是那些一生努力做好，不断向上，力求无过，为要藉此告诉神，你尽了全力，你应该可以获得祂的接纳，因为神是爱世人的，祂看见你的好行为，必然会接纳你，而不会让你到地狱去。抑或你是那些活在邪恶和罪孽之中，无恶不作，然后希奇一位充满慈爱的神，能否将你从罪恶的深渊之中救拔出来呢？这位神是怎样可以弥补你破碎和毁灭的一生呢？让我确实的告诉你，不管你的景况败坏到怎样的地步，神都有方法，祂有能力，祂一定可以改变你，只要你让祂在你生命中作工，祂必定能够将你彻底的改变过来。

然而，问题的焦点却不在于行为，问题的焦点却在于一种处境，一种情况。

一个没有基督的人生，他的景况就是丧失的，沉沦的，灭亡的，毁灭的。约 3:16 说：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”这里经文所讲的“灭亡”，就是等于“丧失”，跟“毁坏”、“毁灭”，等等是同一个的词。而永生也是一种生命的质素和质量，它是神的生命，是永远的生命。当人相信接受耶稣做救主的时候，圣灵就把神的生命放在人里面，叫人和神的生命有份，从此就作神的儿女，因为跟神有了生命的关系。而“永生”就是指“神的生命”来说的。

永生不但重质，而且还重量。它不但是神的生命，有质量上的保证；它还是永恒的，没有尽头的，是持续到永远的。任何人只要相信接受耶稣基督做救主，都可以获得这美好的永生，不但有神的生命，而且这生命是直到永远的。然而，神的大爱却跟我们不是丧失，没有关系。换句话说，神的爱不保证所有的人都得救，也不保证所有的人因此就不丧失。神虽然爱我们，但是我们依然可能离开神，远离祂，拒绝祂，但是神依然是爱着我们的，祂的爱是不会改变的。但是除非我们先接受耶稣的拯救，这才是问题的核心。

今天的经文，依然是约 3:15-17，主耶稣在这里说：“叫一切信祂的，都得永生。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因为神差祂的儿子降世，不是要定世人的罪，乃是要叫世人因祂得救。”

你相信神爱世上的每一个人，这是绝对正确的；你相信神爱你，这也是毫无疑问的。神以无条件的爱爱着我们，这是神透过圣经告诉我们的。不管我们堕落到怎样的程度，不管我们犯

了什么罪，不管我们落到怎样的处境，神的爱都没有分别。不管你是感到如何的绝望无助，神的爱依然不改变，对你依然是满有慈爱的。然而，是不是因为神爱我们，我们就都得救了，就都脱离了丧失和败坏的景况呢？不是。

请我们再留意约 3:16 的话，主耶稣说：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”这里讲到神的大爱，而这爱促使神甘愿差耶稣到世上来，道成肉身，甘愿限制自己在地上做人。耶稣基督来是要作世人的救主。太 1:21，主的使者向约瑟梦中显现，告诉他“马利亚将要生一个儿子；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；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。”爱就是这件事的推动力。

圣经提到“道成肉身”这个词，到底什么叫做“道成肉身”呢？那是什么意思呢？“道成肉身”是神的一种爱的行动，是神为了表达爱世人的一件壮举，是神将祂的大爱向世人彰显的事实。神知道人一生下来，就陷入丧失，无助，绝望，灭亡，痛苦的景况之中，祂知道我们需要祂的拯救。而如果祂不拯救世人，任凭世人，那么人根本没有解脱的方法。然而神因为极爱世人，这爱驱使祂愿意来到卑微的尘世，限制自己成为一个人，站在人的地位上，代替人受刑罚，为人付清罪债，以致人可以因祂得救。

如果说什么事可以让人惊喜，什么事可以让人震撼，并且深受吸引，再也没有比“主耶稣为世人而死”的这件事，更吸引人的，而且与我们是息息相关的，它是关乎着我们每个人的生死的。试想，神是创造宇宙万有的主宰，祂是拥有一切的主权和能力的；然而祂看见人陷在绝望和无助的景况中，就动了慈心，祂选择来到祂所创造的尘世。这个地受了咒诅的堕落的世界。主耶稣不但到世上，还得成为一个人，神性穿上血肉体，祂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，成为罪身的形状，住在罪人的中间，好让人可以明白祂，认识祂。然后主耶稣的使命，就是要到世上来向人启示神的爱和拯救，然后还要亲自上十字架去为人成就救恩，这难道不是值得我们驻足观看，不是值得我们深受感动么？

神为了拯救丧失的人，而付出祂生命的代价，我们又怎么能够忽略人丧失的事实，不当一回事呢？我们要是轻看待这个问题，就是不明白神的心肠和感受了。

圣经让我们看见神重视人灵魂的得救，指出唯一的救法，唯一使人得拯救的门路，就只有相信接受耶稣基督的拯救。神为人完成了全备的救恩，付清了我们所有的罪债，祂是站在我们的位置上，以无罪之身代替我们受刑罚的。

然而，神这么爱我们，并不等于我们就得到了拯救，并不等于我们就从永远丧失的光景中得到解脱。圣经约 3:16 所指出的，不是说神的爱可以使人获得拯救，只是指出神的大爱，驱使祂差祂的独生爱子主耶稣到世上来，为要将我们从永远的死亡中救拔出来而已。神的爱不但驱使祂从天上降到尘世，神的爱也是无条件的大爱。

我再说，神付出生命的代价，为要将我们从死亡和丧失的光景中拯救出来，为要与我们重建关系，但这并不等于我们就因此得救。神的爱和人的得救与否，是截然不同的，是两件不同的事。神的爱是伟大的，永恒的，无条件的，完全的，绝对的，但这不能使我们因此而得救，得到永恒的保障。因为圣经只是说，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”，就是这样而已。

罗 5:6-8 的经文说：“因我们还软弱的时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。为义人死，是少有的；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作的。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，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”

保罗指出主耶稣在我们还“软弱”的时候就为我们死。我们为什么软弱呢？这正是指出我们的行为和表现，无法让我们获得拯救，我们是软弱的，无力的，无助的。这是人失丧的景况，他对属神的事物毫无反应，只是活在罪恶和叛逆之中。正如弗2章一开始所形容的，“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”，这是我们每个人一生下来的光景，没有一个例外，我们都受着这种叛逆的性情所操纵，身不由己。

然而，充满慈爱的神，就在我们仍处在这样的光景中的时候，为我们死。这是神无条件的大爱的彰显，是超乎我们所能想象的，也是我们不配得到的。神拣选我们，不是因为祂看见我们将来的景况，会有怎样的改变和希望，神之所以拣选我们，单单是因为祂喜悦我们，祂乐意这样做而已。恩典是出于祂的主权，圣经说“他要恩待谁就恩待谁，他要怜悯谁就怜悯谁。”

主耶稣说：“神爱世人。”到底这句话的意含是包括什么人呢？有时候，我们会很憎恶某一群人，某一些组织的人，认为这些人的行为很凶恶很残忍。像一些恐怖主义分子，他们的所作所为，让人厌恶，气愤，我们认为神绝对不可能爱他们。可是，这是我们从人的“行为”作为出发点，认为这些人无恶不作，所以不值得神去爱。不错，这些人的行为，的确是凶残的，是叛逆神的，得罪神的。是处在失丧的光景中，与神为敌的，也是没有爱在他里面的。

而另一些人，他们是受人敬重的，既富有又乐于助人，经常做善事，心地又善良，道德行为都无可指责，我们认为这些人应该得到神的宠爱，这也是从“行为”的出发点来看。其实在神看来，他们一样是活在失丧的光景之中，跟前面那些人的景况毫无分别。从行为表现上来看，的确有很大的不同；但是从神的角度来看，其实两者都是一样。人是看外貌却是看内心。即使他们到教会去，即使他们都参与教会的活动，这也不会造成任何分别作用，他们依然在神面前是失丧的，不因为行为上的改变而有任何的不同。人心在归向神之前，在神看丝毫分别都没有，都是失丧的，都是离开祂，跟祂没有关系的。

当然，人很难接受和承认自己是失丧的。也许有些人也很难接受神一样爱那些无恶不作的人，跟爱他们一样，认为这是不公平的，是没有可能的。我再说，这纯粹是从我们人的角度来看，来划分人的不同，其实在神眼中，神看见人的心，人的动机，神知道人都是叛逆祂的，人里头都是偏离祂的。即使信了耶稣的人，行走在天路之上，努力追求成圣，然而还依然可能犯错，有许多的软弱和跌倒，我们都会依然犯罪得罪神，只是神有无限的忍耐和宽容，以及爱和恩典，所以我们仍然可以存活，并且得到神的力量去支持。因此，神爱世人，神接纳世人，神不以人的行为表现去作标准，因为神知道人如果靠行为去取悦祂，是根本不可能达到的事，神之所以爱人和接纳人，是因为神本性就是爱，这是神所喜悦做的事。

然而，今天我要指出的却是，神虽然是爱，有无限的爱，这却改变不了人失丧的景况，人要脱离和走出这失丧的景况，就必须回应神的爱，这是人要做的事，要负起的责任。人若不回应神的爱，即使神是多么爱我们，也没有用，是解决不了人活在失丧景况中的事实的。单是神爱我们，这不能叫我们离开失丧的景况，我们必须回应神的爱，愿意相信接受祂的拯救和恩典。

约壹2:1-2说：“我小子们哪，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，是要叫你们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。祂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是单为我们的罪，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。”主耶稣是那挽回祭，是在神面前把我们挽回的，祂来到世上，成为人，在世上生活，最后被人钉在十字架上，流出祂的宝血，祂不是为自己的罪而死，祂是没有罪的，祂是不该死的，却为着我们的罪而受死，为我们付清罪债。在主耶稣到世上来

之前，就是在旧约时代，人只懂得以动物的血来献祭，为自己赎罪，但那只是一个记号和预表，没有实际的功效。来 10:3 说“这些祭物是叫人每年想起罪来。”直等到主耶稣来了，祂死在十字架上，救赎的工作才大功告成。

救恩是普世人类所预备的，无论是什么人，都在神的爱中有份，都可以接受这奇妙的救恩。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死，祂不是只为一个民族死，或者是为某一类人而死，祂乃是为普天下人而死，为亚当以后所有生在上的人而死，不论是那一个年代，那一个地方，那一个种族，都在神的爱中，都有份于神的救赎。因此，活在今天的你和我，都是神爱的对象，也是神拯救的对象，我们都是主耶稣舍命救赎的对象。

也许有人会问：“神这么爱着我们，神连祂的生命都为我们舍弃，我们怎么会不得救的呢？”这问题的答案，依然是约 3:16，经文说：“神爱世人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，反得永生。”然后，36 节又说：“信子的人有永生，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生，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”这里很清楚告诉我们，并不是因为神爱我们，我们就因此得救了。神的爱只能促使祂为人死，差祂的独生子主耶稣到世上来，为人预备救恩，把一份白白的礼物送给人，但是神的爱不能让人因此得救，因为人必须回应神的爱，只有信耶稣的人才有永生，不信耶稣的人，是得不着永生的。

举一个很简单的例子，你就可以更容易明白。假设你不小心跌进一个水流湍急的河里，而你又不懂得游泳。一个很会泳术的人，看见你危急的情况，奋不顾身的跳进河里，他要来救你。当他游近你身边的时候，他对你说：“不要担心，放松，让我来救你吧。”若是你一边挣扎，一边说“不，我不要。”你一面说“不要！”一面推开那来救你的双手。这样，即使对方的游泳的技术再好，救生的技术再好，也一样救不了你，是因为你不愿意接受拯救，而不是因为没有人救你。

全能的神怜爱世人，差祂的独生子主耶稣，来到世上为了拯救世人，祂牺牲了自己的生命，被钉在十字架上，受尽痛苦和羞辱，在肉身上受尽折磨和鞭伤，就是为了将你我从丧失的光景中拯救出来。神的爱我们，这爱是真确的无比的，然而我们却不是因此就得救了，不是因此就离开丧失的景况。即使我们做很多善事，即使我们学习做个好的基督徒，在外表上满足教会一切的要求和礼仪，但依然无法使我们得到拯救，除非我们真的回应主的救恩。

相信耶稣的拯救，才可以使我们获得拯救，脱离丧失的景况，获得新生。新约圣经一再强调“信”这个字，因为这个字非常重要。我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。信子的人有永生，这是唯一的方法，只有相信耶稣才可以使我们真正得享永生。

既是这样，我们要在神面前谦卑，向祂祷告，承认我们的罪，承认我们无助的景况，然后接受神大能的拯救，接受祂的爱到我们的生命中，这是唯一的门路。

我们要承认自己的无助，要是我们还以为自己可以救自己，我们不会去向神求助，我们的心依然是远离神的，我们依然会用自己的方法。但是认识到自己无助的时候，我们就转而求告神，仰望祂，向祂呼求，神的恩典就临到我们的了。

信耶稣不是一件很复杂的事情，而是很简单的，任何人都可以相信，因为救恩是为普天下的人预备的。只要我们存着谦卑的心来到神面前，真诚的向祂悔罪，祈求祂的赦免，乐意接受祂的拯救，神就会马上接纳我们，圣灵会马上进到心里，把神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，洁净我们，让我们得着赦罪的平安和喜乐，又给我们永恒的保障。将来有一天，我们站在神的审判台前，我们不再是被定罪的罪人，而是神的儿女，因为我们相信接受了耶稣做救主。信

耶稣永远也不会太迟，即使你过去错过了许多机会，现今依然是你的机会，但是过了今生，就再没有机会了。

机会是要把握和珍惜的，当我们真诚的相信接受耶稣做救主的时候，神就赦免我们，祂就不再记念我们一切的罪。赛 1:18 说：“耶和华说：你们来，我们彼此辩论，你们的罪，虽像硃红，必变成雪白；虽红如丹颜，必白如羊毛。”而 43:25 又说：“惟有我为自己的缘故，涂抹你的过犯，我也不记念你的罪恶。”